

2025 年索普新材料消防检测服务技术要求

一、公司建筑消防设施基本情况主要分为以下部分:

1. 办公楼（含精化办公楼、食堂和浴室）和集中控制楼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室内烟感系统、火灾层显系统
-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 (4) 室外消火栓系统
- (5) 气体灭火系统
- (6)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2. 硫化事业部（含硫酸下游项目、空分项目）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 (4) 室外消火栓系统
- (5)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 (6) 固定水炮灭火系统

3. 盐化事业部（含南片区消防泵房、电解装置、合成、氯乙酸装置等）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 (4) 室外消火栓系统
- (5)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 (6) 消防泵系统
- (7) 固定水炮灭火系统

4. 氯苯事业部（含原苯罐区、中间罐区等）

朱玉国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 (4) 室外消火栓系统
- (5) 固定水炮灭火系统
- (6)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5. 精化事业部 (含甲醇罐区油炉、及 2、3、4、6 号仓库、北片区消防泵房等)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3) 室内烟感系统
- (4) 室内消火栓系统
- (5) 室外消火栓系统
- (6) 固定水炮灭火系统
- (7)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6. 电仪保障部 (公司所有变电所及机柜间)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自动喷干粉灭火系统
-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 (4)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7. 储运部 (含 1、5 号库)

- (1)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2) 室内烟感系统
-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 (4) 室外消火栓系统
- (5)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

朱正国

8. 公司消防控制室、区域机与各电房、机柜间、装置的消防电话。

9. 新建项目验收合格后，列入检测内容。

二、具体服务内容

1. 依据标准：检测工作必须严格依据国家现行有效的《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DB32/T186-2015、《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 2520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166、《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1、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 等相关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地方性消防法规进行。

2. 检测方法：采用目测、手动操作、仪器测量（如：照度计、风速仪、声级计、压力表、万用表、秒表等）、联动测试（模拟火警触发）等多种方法相结合。

3. 功能测试：所有涉及自动、联动功能的项目必须进行实际功能测试，不能仅凭目测或口头询问。

4. 量化指标：对于有明确量化指标的项目（如水压、风量、风速、照度、响应时间等），必须使用专业仪器进行测量并记录实测数据，与设计值或规范要求值进行比对。

5. 覆盖率：对探测器、喷头、消火栓、应急灯具、防火门/卷帘等关键设施应达到较高的覆盖率（建议不低于 30%，重要部位或高风险区域应提高比例或全检）进行检查和功能测试。

6. 系统联动：必须进行关键系统的联动测试，验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能否按逻辑编程正确启动相关消防设备（如启动消防泵、喷淋泵、防排烟风机、切断非消防电源、启动应急照

朱玉国

明等)。

三、检测机构与人员资质要求

1. 机构资质：必须委托具备省级以上消防救援机构颁发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且资质范围包含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的合法机构。
2. 计量认证：检测机构应通过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计量认证（CMA），具备出具具有法律效力检测报告的能力。
3. 人员资质：现场检测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证书或高级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具备检测能力），并在检测报告上签字负责。其他辅助人员应具备相应技能。
4. 设备要求：检测机构必须配备满足检测项目所需的、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校准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的专业检测仪器设备。

四、其他技术要求

1. 检测计划：检测机构进场前应提交详细的检测计划，明确检测时间、内容、流程、人员安排、需要配合事项等，并经公司确认。
2. 现场配合：公司需指定专人全程配合，提供必要的图纸资料（消防设计图、竣工图、系统图、点位编码表、历史检测/维修记录等），协调各区域人员配合测试（如操作阀门、模拟报警、断电测试等）。
3. 安全措施：检测机构需制定并落实检测过程中的消防安全保障方案，特别是进行联动测试、放水测试、风机测试等可能影响正常运营或存在风险的操作时，必须提前告知并获得批准，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

朱五国

4. 原始记录: 检测人员必须当场如实、详细、清晰地填写原始检测记录(含仪器读数、测试结果、照片、视频等), 并由公司配合人员签字确认。

5. 检测报告

(1) 内容完整: 报告应包含委托单位、检测单位信息、检测依据、检测范围、检测日期、使用仪器清单(含编号及有效期)、检测项目、检测方法、检测结果(含实测数据)、判定依据、结论、问题清单(含位置、具体问题描述、违反的标准条款)、整改建议、检测人员及技术负责人签字盖章(注册消防工程师或高级消防设施操作员)、检测机构公章(含CMA标识)。

(2) 结论明确: 明确给出检测系统/设施整体是否符合规范要求的结论。对不合格项必须清晰列出。

(3) 问题描述: 对发现的问题(故障、损坏、不符合项)必须准确描述其位置、现象、可能的原因及违反的具体标准条款。

(4) 整改建议: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可行的整改建议和维修方案。

(5) 附件齐全: 应附有详细的检测数据记录表、问题部位照片或视频作为佐证。

(6) 及时性: 检测结束后应在约定时限内(7个工作日)出具正式检测报告。

(7) 检测报告为纸质版(一式两份)和电子版。

朱石国